

印尼觀摩鄰國的語言教學

駐印尼代表處教育組

東南亞教育部長組職(SEAMEO) 語言教師與語言教育工作者進修區域中心(SEAQIL)舉辦《印尼語言政策和語言教育》區域研討會，讓東盟國家可以相互分享各國的語言教學方法，這個活動也讓印尼可學習鄰國語言教育的經驗。

汶萊教師進修學院高等教育主任 Hajah Siti Salawati binti Haji Abu Hanifah 講述「21 世紀國家教育體系」(SPN21)。SPN21 旨在提供廣泛、平衡且相關的學習經驗，讓每一位學生可以持續發展。語言部分更著重英文，除了宗教教育、體育及馬來文，所有科目皆用英語教學。在汶萊，目前使用英語教學的本地教師為 81.7%，而外籍教師只有 18.3%。Siti 表示，以前非常依賴外籍教師，而現在卻相反，更需要增加可用英文來教學的老師。她強調，汶萊倡導具有高品質英文及數學的教育體系，所有學生在數字及文字上皆精通英語。

柬埔寨皇家金邊大學(The Royal University of Phnom Penh) 外國語言中心(Institute of Foreign Languages) 英文部主任 Tith Mab 表示，自 1989 年，除了官方語言高棉文，英文及法文也加入在國家教育體系中教授。語言政策正隨著變化，在柬埔寨仍然有很多老一輩的民眾使用法文，甚至在幾所學校大學裡成為官方語言。除此之外，柬埔寨也有幾家法文報紙及電視台。Tith 說，我們是法語國家組職的成員之一，但 1993 年後柬埔寨的年輕人比起法文更精通英文。

一般而言，英文逐漸取代法文成為主要的外語，在國際關係中也更普遍使用英文，而其中開始在年輕一輩中流行的外語是中文。在柬埔寨，從小學四年級開始，小學部每週有兩小時的英文課，而在中學部變成每週四小時，但法文尚未教授。在中學部(G7-G12)，學生可以自行選擇學習英文或法文。總而言之，成為官方語言的高棉文在語言教學上占 60%，而外語(英文/法文)占 40%。柬埔寨大部分的大學，在四年制中，前 2-3 年每週有 4-6 小時的英文課。

馬來西亞教育部師範院校長 Rusmini binti Ku Ahmad 強調，馬來西亞為了達到所訂立的語言教育標準，實施了嚴格四大核心政策。

第一，所有學生在馬來西亞教育文憑(Malaysian Certificate of Education)中必須通過馬來文考試；第二，準教師教育及培訓、進階教師教育及培訓及加強英語教育。

在馬來西亞，通過馬來西亞教育文憑馬來文和英文考試是報名大學的條件。所有準教師也必須取得歐洲共同語言參考標準(Common The Common European Framework of Reference for Languages)至少 Band C1 的成績，C1 等於雅思(IELTS) 6.5-7.0 的高級英文水平。雖然準教師已有 C1 程度，為了教學品質保證，他們仍必須接受英文培訓。

和馬來西亞相異，緬甸教育部緬甸民族語言總司長 Zaw Myint 表示，緬甸在學習過程中更著重地方語言的使用。除此之外，緬甸的義務教育和印尼不同，是為包括幼兒園的 13 年。緬甸政府致力於去中心化及具包容性的教育系統，加強地方語言的使用和發展被記錄在《國家教育法》及《民族權力法》修正案中。這兩項法律以去中心化及本地化，恢復在學校的民族語言、文化及文學的教學。

在緬甸，地方語言由學校教授，教材由地方政府研發。目前有 54 種語言，在全國 12,248 所學校內，由 28,783 名教師教授給 76 萬 6,731 名兒童。Zaw 表示，於 2017 年已聘請 5,161 人本地教師助理，而在去年已有 6,935 位教師助理及 175 位語文教師入職。

撰稿人/譯稿人：駐印尼代表處教育組

資料來源：109 年 12 月 09 日 印尼文教部官網

<https://www.kemdikbud.go.id/main/blog/2020/12/menyimak-ragam-pengajaran-bahasa-di-negaranegara-tetangga>